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南区雨污分流及排口优化工程 竣工调试前信息公开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及《关于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专项检查的通知》要求，现将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南区雨污分流及排扣优化工程项目试运行信息公开如下：公开日期 2021 年 9 月 18 日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马钢南区雨污分流及排扣优化工程

建设性质：技改

项目投资：15900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

建设地点：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南区。

职工定员及工作时间：无，于公司内部调配，不新增人员。

本项目于 2020 年 7 月份开工建设，2021 年 1 月份初步建设完成开始逐步进行单体调试，部分区域因公司产品产线规划调整进行变更，整体项目于 2021 年 8 月底建成并单体调试完成，预计 2021 年 9 月份全面联调联试，计划调试 3 个月，如有特殊情况调试需延长 6 个月，特此报告。

二、试生产信息

1. 本项目实行站所无人值守远程监控模式 24 小时运行模式，年工作时间 8000 小时。

2.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工业废水收集工程，马钢南区分

别新建 11 个工业废水收集池，收集各区域内处理达标后的废水，通过新建污水泵提升至长材北门附近的工作沸水进水总管，进入六汾河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回用。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工程，在马钢南区新建 5 座生活污水处理站，并配套建设响应的生活污水收集管网，最终进入六汾河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回用。

三、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情况

1. 废气

根据工程建设内容及环评报告分析，本项目中工业废水收集工程不产生废气；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工程中新建生活污水处理站经“格栅+调节池+预缺氧池+厌氧池+缺氧池+MBBR 池+沉淀池”处理，整个过程中产生极少量的 NH_3 、 H_2S 。该项目为地下埋地设置模式，并增设了生物除臭以及封闭或加盖措施， NH_3 、 H_2S 无组织排放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要求，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本项目实施后，马钢南区将实现雨污分流；马钢南区各厂区现有的工业废水经过水处理系统达标后排入新建工业废水收集池，最终进入六汾河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不外排；马钢南区新建 5 座生活污水处理站，并配套新建相应的生活污水收集管网，收集的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工业废水收集池，最终进入六汾河废水处理站处

理达标后回用，不外排。池体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并采取防渗漏措施，对周边水体及土壤产生影响较小。

3. 噪音

本项目的设备多采用埋地式和封闭式，且工业废水系统站所选用低噪音、高性能设备，并采取减震基础、隔声降噪、消声等措施，噪声源处于马钢南区各分厂内部，距离各厂厂界有一定距离，经厂区距离衰减等降噪后，四周厂界昼、夜间噪声均不超标，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固废

本项目中固废主要为生活污水处理站工程中格栅产生的栅渣以及污泥池产生的污泥，均为一般固废，其中栅渣采取定期清理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模式；污泥采用定期经吸污车抽吸收集后运送至六汾河废水处理站污泥处理系统浓缩池中处理利用。各类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四、“三同时”手续落实情况

2020年6月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马钢股份公司南区雨污分流及排扣优化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8月10日获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马环审【2020】254号批复。公司目前主体工程与环保工程等按照“三同时”要求建设完成。

五、企业承诺

1. 我公司对所公开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2. 对市民的咨询、质询和投诉及时受理和解决。

3. 服从政府相关部门管理，依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严格管理，组织生产运行。

六、投诉和反馈

1. 市生态环境局信访科，8357071。

2. 企业联系人：杨国祥，联系电话：2886395。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能源环保部

2021年9月17日